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5-001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创投”)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2013年07月08日至2015年01月06日期间,力合创投持有和而泰股份比例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12.5937%降至本次权益变动后的6.8624%,累计减持比例为5.7313%。

其中,力合创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及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058,279股,累计减持比例为4.9878%;此外,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 974号《关于核准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2014年11月6日,和而泰非公开发行16,016,016股新股,发行完成后,和而泰总股本增至166,091,016股,力合创投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持股比例由7.174%股份稀释至6.9732%,力合创投被动减持比例为0.7442%。通过以上两者合计,力合创投累计减持比例为5.7313%。

鉴于此,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基本情况

力合创投在本次权益变动前(2013年7月8日)持有公司12,600,000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0,050,000股的比例为12.5937%。本次减持后,力合创投持有公司股份11,397,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624%,累计减持比例为5.7313%。仍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如下:

变更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方式
2013年7月8日—2014年4月16日	2,887,643	2.8862%	15.63	其中200万股为大宗交易,其余为竞价交易
2014年4月17日—2014年11月6日	2,998,357	1.9979%	18.11	竞价交易
2014年11月6日	—	0.7442%	—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年11月7日—2015年1月4日	156,279	0.0941%	21.22	竞价交易
2015年1月5日	16,000	0.0976%	17.66	竞价交易
合计	6,058,279	5.7313%	—	—

说明:
(1)2013年7月8日至2014年4月16日,力合创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及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887,643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0,050,000股的比例为2.8862%。
(2)2014年4月17日至2014年11月6日,力合创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998,357股,占公司当时总

股本150,075,000股的比例为1.9979%。
(3)2014年11月7日至2015年1月4日,力合创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6,279股,占公司现总股本166,091,016股的比例为0.0941%。
(4)2015年1月5日,力合创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000股,占公司现总股本166,091,016股的比例为0.0096%。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力合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12,600,000	12.5937%	11,397,900	6.86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600,000	12.5937%	11,397,900	6.8624%
	限售股份	—	—	—	—

说明:
(1)本次减持前持有的股份为12,600,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0,050,000股的比例为12.5937%。
(2)本次减持后持有的股份为11,397,900股,占公司现总股本166,091,016股的比例为6.8624%。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2、本次减持的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力合创投仍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
- 3、力合创投股份锁定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不违反其股份锁定的承诺。
4、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2015年01月0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份减持通知;
- 2、《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八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555 证券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15-003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1月7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现场会议召开于2015年1月7日下午14:30在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公司总部5楼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具体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2
所有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82,341,766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的股份总数	1,052,070,966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总数	130,270,800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的股份总数	43.79%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97%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82%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总裁范力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股票代码:600491 股票简称:龙元建设 公告编号:临2015-001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的安排意见》的议案,定于2015年1月13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了《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 1、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13日14:00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逸仙路180号上海宝隆美爵酒店三楼荟仁厅
- 3、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月13日上午9:30—11:30时,下午13:00—15:00时。
- 4、会议地点:上海市逸仙路180号上海宝隆美爵酒店三楼荟仁厅
- 5、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形式表决。
- 6、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是否特别决议
1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是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是
2.01	议案二: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是
2.02	议案二:发行方式	是
2.03	议案二: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是
2.04	议案二:发行数量	是
2.05	议案二: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是
2.06	议案二:限售期	是
2.07	议案二:募集资金数额及使用	是
2.08	议案二:公司留存利润分配的安排	是
2.09	议案二:上市地点	是
2.10	议案二:发行决议有效期	是
3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是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是
5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授权专项报告的议案》	否
6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否
7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否
8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否
9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议案》	否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否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否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否

上述议案详细内容届时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出席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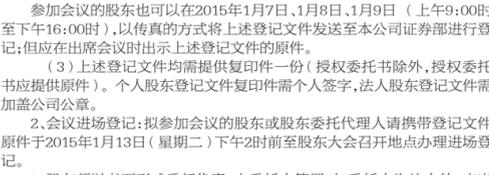
-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2、截止2015年1月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利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参加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
参加会议的股东可以在2015年1月7日、1月8日、1月9日(上午9:00时至下午16:00时),将下述登记文件送至本公司证券部进行登记。
符合条件的A股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股权证明;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符合条件的A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 (2)非现场登记:
参加会议的股东也可以在2015年1月7日、1月8日、1月9日(上午9:00时至下午16:00时),以传真的方式将上述登记文件发送至本公司证券部进行登记,但在出席会议时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

五、交通路线提示

- 1、市公交、轨道交通:地铁3号线(大柏树站下,步行约十五分钟左右),公交100路、116路、118路、502路、51路、52路(逸仙路纪念路站下,步行约5分钟左右)。
- 2、自驾车路线图:具体地理位置如下图所示



六、其他事宜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不发送礼品或纪念品)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月7日

附件1:

关于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5-001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五届十一次董事会、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克逊能化”)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9.5亿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见2014年8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90)。

2015年1月6日,托克逊能化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委托投资理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6,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就相关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国开理财2015B004号人民币理财计划。
- 2、产品编号:GKLC2015B004。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募集币种:人民币。
- 5、发行人/资产管理人: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 6、公司认购额:人民币26,000万元。
- 7、成立日:2015年01月06日。
- 8、到期日:2016年01月06日。
- 9、产品存续期:365天,从产品成立日至到期日(不含到期日)当日止。
- 10、最高预期年化收益率:4.8%(扣除相关费用)。
- 11、到期资金到账日:实际到期日后3个工作日内。
- 12、理财产品投资方向:募集资金投资100%投资于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该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债券市场利率债及公开评级在AAA的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金融资产。
- 13、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14、募集资金闲置的原因:根据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一期60万吨/年电石项目的建设付款计划,2015年有26,000万元的募集资金暂时闲置。
- 15、托克逊能化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无关联关系。
- 16、托克逊能化本次使用2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2013年经审计总资产的1.04%。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托克逊能化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是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对托克逊能化项目建设产生影响。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能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2014年6月18日使用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开理财2014256号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为GKLC2014256),成立日期是2014年6月18日,到期日2014年9月17日,期限91天,预期收益率为4.1%/年。2014年9月17日,上述资金94,000万元及理财收益9,608,602.74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4年6月27日使用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开理财2014268号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为GKLC2014268),成立日期是2014年6月27日,到期日2014年10月9日,期限104天,预期收益率为4.1%/年。2014年10月10日,上述资金9,000万元及理财收益105.14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累计(含本次26,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余额26,000万元,占公司2013年经审计总资产的1.04%。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分析;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国家开发银行委托投资理财协议》;
- 2、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公司五届七次监事会决议;
- 4、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 5、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八日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及增资意向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76 证券简称:通达动力 公告编号:2015-001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权收购及增资意向书》的签署,旨在表达各方股权转让收购的意愿及初步商洽的结果,该股权转让事项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结果等进行进一步协商谈判,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因此,该收购意向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股权收购及增资意向书》签订后将涉及的各项事宜,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程序履行相应的审批和报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达动力”)于2015年1月7日与深圳市亿威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威尔”或“标的公司”)股东王立真、付朝、韩广生、孙大勇和深圳市海云天地技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云天”)签订了《股权转让意向书》,就亿威尔收购海云天技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和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亿威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及增资意向书,拟投资不超过6750.00万元人民币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方式收购亿威尔90%的股权,亿威尔具体的收购事项需经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中介机构评估机构对亿威尔进行审计评估并出具正式报告后,由各方经协商一致后方可实施。

本次签订的股权收购及增资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向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约定,意向书内容不涉及交易价格、支付方式等具体交易条件,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具体如下:
王立真,身份证号:6101131953*****,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二村7栋301;
付朝,身份证号:6101131957*****,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侨城花园社区B3-002
韩广生,身份证号:6108001962*****,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皇岗北一街26号皇岗西4-504
孙大勇,身份证号:6101131966*****,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桂庙路松苑大厦409

深圳市海云天技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深圳软件园402-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40311013110311
法定代表人:王立真
上述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深圳软件园402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雷达、通信及移动通信设备、网络产品、计算机、电子产品、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软件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

亿威尔已经通过“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认证,国家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认证委员会“二级保密资格”认证和中国新时代认证中心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委员会的认证。亿威尔自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历年检查全部合格,并已取得军工企业的全部资质。

2、目前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深圳市海云天技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06.04	53.20%
付朝	29.64	14.32%
韩广生	76.16	3.68%
孙大勇	51.16	2.58%
王立真	2000	100%

3、交易标的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年1-12月	2014年1-10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883,912.41	46,631,262.01
营业利润	21,938,584.61	26,148,177.12
净资产	22,945,433.60	29,883,084.86
营业收入	30,153,028.97	21,202,232.91
营业利润	-296,608.39	-2,766,590.29
净利润	1,452,411.26	-2,462,258.74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月7日